

##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9 年第 1 次聘用法律專長法官助理甄選 電腦中文輸入測驗及口試時間、地點等相關事宜

一、符合參加甄試人員編號、名單如下：(依報考順序編號)

001 郭旭芬、002 陳文傑、003 吳秉霖、004 張捷誠、005 林柏漢、  
006 林于淳、007 吳允中、008 詹雅涵、009 洪好瑄、010 李昀芷、  
011 胡孟婷、012 施欣好、013 張永暉。

二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電腦中文輸入測驗：109 年 3 月 20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 時起  
於本院 4 樓電腦教室進行。另每分鐘未達 30 字者，不得參加  
口試。

(二) 口試時間：109 年 3 月 20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 時 30 分起於本  
院 3 樓第一協商室。

三、參加甄試人員報到時間、地點如下：

(一)、報到時間：109 年 3 月 20 日 (星期五) 上午 8 時 50 分前報  
到。

(二)、地點：本院 3 樓第十三法庭。

四、電腦中文輸入測驗結束後，按報考編號順序依序進行口試。

五、請參加甄試人員於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 IC 卡正本  
(請準備雙證件) 以供查驗，未帶齊者不得參加考試，並請依規  
定時間報到，逾指定時間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處理。

六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武漢肺炎) 防疫作業，請參加甄試  
人員務必配戴口罩。

七、如有疑問，請洽：臺北高等行政法院人事室黃科員，聯絡電話  
02-28333822 分機 720。